

# 國立嘉義大學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

## 學生校外實習成績考核表

1. 本表為學生專業實習成績考核表，將由實習同學於報到當日連同回郵信封交給實習部門主管，請實習部門主管視同學實習期間之表現評核。
2. 同學之實習報告乙份最遲應於實習結束日起算一個月內繳交專題指導老師評核。
3. 請各實習部門主管將考核成績登錄於考核表之出勤情況、實習技術及工作表現項目中，寄回國立嘉義大學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600嘉義市學府路300號，電話：05-2717491)，或由實習學生繳回本系。

學生姓名		年 級		學 號	
實習公司			實習部門		
實習期間	年      月      日		至      月      日		
擔任工作					
<b>考核項目</b>	<b>考核內容</b>	<b>成績</b>	<b>綜合評語</b>		
<b>實習部門主管考核：</b>					
出勤狀況 (滿分20分)	事假      天 病假      天 曠職      天 遲到早退      天				
實習技術及 工作表現 (滿分40分)	工作能依要求達成專業技能之表現如守紀服從、主動精神、服務熱忱、團隊合群				
<b>實習部門主管簽章：</b> _____ <b>年</b> _____ <b>月</b> _____ <b>日</b>					
<b>專題指導老師考核：</b>					
實習報告 (滿分40分)	工作內容概述 工作體驗及 實習心得成果				
<b>專題指導老師簽章：</b> _____ <b>年</b> _____ <b>月</b> _____ <b>日</b>					
<b>總 分</b>					

單位主管簽章：